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1204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目前仍為流感流行期，請貴校(園)持續加強流感等各項傳染病監測及防治工作，並落實衛教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2年11月28日新聞稿，目前流感等呼吸道病毒於社區活動度持續，且上週新增7例流感併發重症、另新增7例死亡，均未接種流感疫苗且具慢性病史。

二、考量目前流感等呼吸道病毒於社區活動度持續，且近期氣溫變化大，爰請貴校務必持續加強流感等各項傳染病監測及防治工作，並落實衛教宣導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加強自我管理及自我防護工作：

- 1、維持個人良好衛生習慣，包括正確洗手、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、保持社交距離等。
- 2、如有呼吸道症狀，應正確配戴口罩並儘速就醫，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、不上課」觀念。
- 3、儘量避免出入人潮壅擠、空氣不流通之公共場所，減



少感染機會。

- 4、鼓勵符合接種資格之教職員工生儘速施打新冠XBB及流感等疫苗。

(二)落實阻絕傳播及清潔消毒工作：

- 1、維持教室及各學習場域清潔消毒，針對常接觸之門把、桌椅、教(玩)具等一般環境，應確實泡製漂白水定期進行環境清消工作，以阻絕傳染源。
- 2、保持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空氣流通，降低流感群聚感染風險。

三、近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指出中國近期呼吸道感染疾病爆發，以流感為主，另有鼻病毒、肺炎黴漿菌、呼吸道融合病毒、腺病毒等引起，請長者、幼兒等免疫力不佳之民眾非必要勿前往中國，以防就醫不易延誤病情；如必要前往，建議出發前儘早接種流感及新冠疫苗，並於返臺後留意自身健康狀況，如有發燒或急性呼吸道症狀，應佩戴口罩儘速就醫，並主動告知旅遊史等相關TOCC，以供醫師評估及時診斷通報。

四、另倘貴校(園)教職員工生經醫師診斷為「肺炎黴漿菌」感染時，請貴校(園)先行電聯本局告知(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2，陳小姐)，並落實校安通報(通報類別請選擇疾病事件-法定傳染病-其他)，俾利本局掌握校園傳染病發展情形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衛生局

2023/11/30
10:56:43
文
章
交
換